

日本評級調降 環球股市添憂

國際評級機構穆迪宣布，將日本長期主權信評級由「Aa2」下調一級至「Aa3」。目前環球股市信心疲弱，評級機構屢屢藉調整評級加大市況波動，客觀效果不僅造成資金和財富的大轉移，亦有催促美國政府加快推出第三輪寬鬆政策的用意。

穆迪指下調評級的原因是日本過去5年頻繁更換首相，令政府未能實施有效的經濟政策，以及日本赤字不斷上升所致。然而，日本政局不穩非自今日始，是根深蒂固的「門閥政治」後遺症，將下調信用評級與政局不穩掛鉤說服力不大。同時，日本國債確實已到達高企水平，據估計債務餘額與GDP比重已達到224%，加上日本過去20年間不斷借債刺激經濟，而早前的地震及福島核災難更令日本經濟復甦步履艱上加難。既然連美國評級也被調降，那情況更為不堪的日本自無逃脫之理，所以市場對於消息早已消化，未有對環球市場造成太大衝擊。

一般而言，一個國家的債級被下調，將令該國債券的價值大幅下降，推升國債孳息率，加重集資成本，並引發資金外流。然而，從美日評級被下調的情況來看，不但沒有資金顯著流走跡象，甚至有資金從股市等投入美債日債。這一方面反映目前市場信心極為脆弱，就是國債評級下調，也遠較股

市安全，避險情緒主導資金流向；另一方面歐債危機不斷加劇，相較而言美債日債始終較為穩健，違約風險也較低，令資金戀棧不走。現時市場最憂慮的是，隨著美日先後被降級，歐洲多國將難逃同一命運。目前歐洲形勢危如累卵，經不起再下調評級，隨時導致新一輪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機。因此，歐美領袖應將救市視作當前急務，以免債務危機爆發再來拯救已遲。

應該看到，評級機構在調降美國及日本評級時，所提出的理由都是老生常談，並無迫切性。然而，評級機構的舉動卻令環球市場出現了大洗牌情況，降美國評級反令資金流入美債，達致全球資金轉移。現在調降日債，也令到美債價值更加奇貨可居。同時，評級機構總是在市況初步喘定之時引爆評級炸彈，導致市況立即出現新一輪震盪，當中有多少是出於專業判斷？多少是出於操弄市況的考量？令人關注。長期以來，三大評級機構一直掌握著全球金融市場的話語權，令他們在市場上無往而不利，但從金融海嘯前對垃圾債券的濫發評級，再到債務危機的未能預警，都暴露了評級機構的不足及缺陷。各國是時候要改革國際信用評級體系，以免成為金融炒家的造市工具。

(相關新聞刊A1版)

堵塞漏洞 阻止非法外傭來港

入境處破獲一個以假文件申請外傭工作簽證的集團，拘捕2人。不法分子利用外傭來港審批寬鬆的漏洞，以假文件安排外傭來港從事非法工作，衝擊勞工市場，破壞社會治安。當局必須檢討本港審批外傭來港的程序，及時堵塞漏洞，更要提醒僱主在知情下聘請有關非法外傭，屬於觸犯嚴重罪行，必將受到檢控和處罰，僱主切勿以身試法。

本港家庭聘請外傭已有數十年歷史，審批已形成一套比較固定的機制，僱主只要提供住址證明、入息證明等普通資料，再透過中介公司申請，通常不存在太大的審批困難。因此，有犯罪集團就看中外傭來港審批寬鬆的漏洞，利用假文件安排黑工來港，從中牟取巨額的中介費。安排黑工來港的中介公司收取的費用高達1.8萬至2.5萬元，是一般外傭中介3000至4000元的6倍。付出巨額中介費仍願來港的外傭，相信大多數也不會從事月薪只有3000多元的正常家庭傭工工作，更大可能是進行賣淫等賺錢更快、更多的不能見光的勾當，甚至形成「一條龍式」的賣淫集團，惡化本港的社會治安和風氣。

(相關新聞刊A6版)

重要新聞 TOP NEWS

李志喜倡「行政設限」被法官質疑

外傭居權案9月底判決 不論誰勝訴均影響另2宗覆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外傭爭取居港權官司案件在香港特區高等法院審結，法官林文瀚在聽取雙方陳詞後，表示將於本年9月底作出書面判決。就有人(公民黨)提出，即使法院裁決入境條例「違憲」，入境處處長仍可透過行政措施「限制」外傭取得居港權；林官質疑，入境處是否有權透過行政手段，限制外傭在港居住滿7年前就要返回原居地。



▲外傭組織代表昨到庭聽審，但只得寥寥四人。

▲代表政府的英國御用大律師彭力克昨日出庭陳詞，展露自信笑容。

原定審訊2天的外傭爭取居港權官司案，昨日續聆訊至第3天。代表外傭的資深大律師李志喜以個多小時，向法庭力陳《入境條例》第二條(4)(a)(iv)，即有關外傭在港不視為「通常居港」的條款，是「無理」將所有外傭排除在外。她又說，本案雖為獨立的案件，卻有「潛在因素」，會影響另外2宗將於10月審訊的外傭司法覆核案。

李志喜稱處長未顧及其他因素

她稱，在10月聆訊的個案中，2名申請人夫婦Raboy Irene Domingo及Daniel L Domingo，分別於1982及1985年以外傭身份申請到港工作已近30年，期間在香港產下3名子女，而其中2名子女已成為香港永久居民，兩夫婦卻沒有資格被界定為「通常居港」，故質疑入境處處長處理個案時，只考慮《入境條例》對

外傭身份的限制，是完全依賴其個人的決定權，「手法極不客觀」，沒有顧及其他的因素，亦非以《基本法》第24條作考慮基礎。

期間，主審法官林文瀚提出質疑，入境處處長可根據個人的決定權，界定外籍人士的「通常居港」資格，令人懷疑入境處處長是否可以利用「行政手段」要求外傭在港住滿7年後返回原居地。李志喜回應稱，入境處處長訂出有關限制，但必須考慮有關限

制是否「合理」，而這問題要交由法庭以合理原則來定奪。

在聽取李志喜陳詞，及特區政府代表、英國御用大律師彭力克的回應後，林官表示，有關裁決將於下月底以書面形式公布，又指屆時無論哪一方勝訴，都會影響在10月進行的、2宗涉4人的司法覆核案件的處理方法，故特別要求雙方律師在判決後，擇日回到法庭商討有關問題。

另外，特區政府向法院申請呈交

解釋《基本法》及《入境條例》的資料文件，以供日後上訴至上訴法院及特區終審法院作參考，林官暫未作出裁決，並要求雙方律師自行商討，稍後才通知法庭。就李志喜向法庭申請，將保安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黃少珠為案件提供的書面證供剔除，彭力克提出反對，表示黃的證供並非只屬個人意見，而是與案件有關的背景資料，林官亦暫未有處理。

侵港交所網站黑客 電腦裝攻擊系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涉嫌入侵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令公眾無法瀏覽股票價格資訊的黑客於上週四落網，被警方落案起訴一項「不誠實地意圖導致他人蒙受損失而取用電腦」罪名，昨於屯門裁判法院提堂，暫毋須答辯，獲准繼續以現金2萬元保釋外出，案件押後至11月16日，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及索取法律意見再訊。警方發現被告寓所檢獲的電腦安裝了黑客軟件，並發現其開設的個人網頁教人如何使用軟件攻擊網站。

被告設網頁 教用軟件發動攻擊

被告謝文禮(28歲)(見圖)，報稱商人，居住天水圍嘉湖山莊景湖居。控罪指謝於今年8月12日下午1時18分至24分，6分鐘內在香港不誠實地意圖導致他人蒙受損失而取用電腦，即取用位於其寓所的座枱型電腦，利用攻擊軟件向「披露易」網站進行阻絕服務攻擊，引致公眾不能進入該網站以瀏覽股票價格敏感資訊。案件正由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調查。

控方稱，「披露易」網站於本月10至12日期間被人入侵攻擊，警方其後到謝文禮的家中檢獲電腦調查。期間，警方發現所檢取的電腦安裝了攻擊系統，而被告開設的個人網頁則被發現教人如何使用攻擊軟件，警方亦懷疑被告的電腦於本月13日再次攻擊「披露易」網站。

辯方不反對將案件押後，謝文禮獲准以2萬元保釋外出，但不得離開香港，須每逢周二及周四到天水圍警署報到。警方將於案件押後期間，進一步檢查檢取來的電腦，並到謝寓所搜證。

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自8月10日起，連續3日遭黑客入侵，港交所罕有地要求7家上市公司及400多隻窩輪、牛熊證停牌，當中包括匯控、國泰及港交所3大藍籌。警方追查9日後，最終在謝文禮位於觀塘的辦公室拘捕他，並在其公司及寓所檢獲17台電腦、2部手機及5部數碼儲存裝置。

收賄580萬 工銀2前高層判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2名前高層陳寶奎及陳翊耀，被控於06至08年間，收受內地富商曾偉合共580萬元賄款及禮物，協助其獲批貸款申請並延遲歸還22億港元及6,500萬美元貸款，昨於區域法院判刑。陳寶奎早時承認2項收受利益罪，判處入獄2年；而陳翊耀經審訊後，則裁定4項收受利益及5項洗黑錢罪名成立，判囚3年。

被告陳寶奎(51歲)，案發時任職「工銀亞洲」公司企業業務部主管，為房地產及融資部主管陳翊耀的直屬上司。2人負責處理企業客戶的申請，包括貸款及延遲還款日。暫委法官沈小民判刑時表示，2名被告過往紀錄良好，俱是出身寒微，全憑一己努力，攀升至銀行高層。他不無感慨地說：「如果被告沒有干犯上述罪行，2人應會再攀事業高峰，但他們現已墮入人生谷底，實在得不償失。」

法官續稱，法庭接納被告在批出貸款及延遲歸還申請上，乃依照程序，並無向下屬施壓，影響審批結果，而被告亦透過大律師表示願意交出賄款，但被告所為，着實違反誠信操守，已令銀行的信譽受損。法庭根據《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102條，下令將陳寶奎收受的230萬港元賄款、12瓶紅酒及3枚手錶；陳翊耀4瓶Lafite紅酒及一枚手錶一律充公。

第3被告無出庭 充公80萬保釋金

至於第3被告，從事發展房地產、酒店及高爾夫球場的內地富豪曾偉(48歲)，被廉署起訴3項罪名，即向2名被告提供共430萬港元及一份饋贈，及一項串謀洗黑錢230萬港元罪名，由於在7月4日未有出席受審而被通緝。今日法庭亦下令將其80萬港元保釋金悉數充公。

外傭中介涉造假 2菲女主腦被捕



▲入境處助理處長梁國雄(穿白色制服者)講述案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蔣焯文、杜法祖) 入境處處長獲有外傭中介人公司，涉以虛假文件申請海外人士來港非法工作，從中收取高達正常收費6倍的案件。入境處處長3個多月調查，周一在旺角一間商業中心，拘捕集團2名菲律賓裔女主腦，檢走大批虛假文件及4部電腦。初步證實，該集團共涉35宗虛假申請，當中13宗的申請人更已成功入境，入境處正追查有

關人士下落，並調查是否存在更多同類個案，不排除再有人被捕。

涉案外傭中介人公司位於花園街好景商業中心，樓下大堂並無公司名牌。被捕2名菲裔女主腦，一人是公司持牌人，30歲，已有本港永久居民身份證；另一人50歲，以工作簽證申請來港。入境處檢獲的虛假文件包括偽造稅單、住址證明及水電煤帳單等。入境處相信已成功瓦

解一個涉用虛假文件申請外傭家庭傭工簽證的集團。

收費約2萬 達正常6倍

入境處處長助理(執法及刑罰聲請審理)梁國雄表示，今年5月，入境處「外傭組」人員在處理一批外傭家庭傭工申請來港工作的簽證時，合共發現32名菲律賓籍申請人及3名斯里蘭卡籍申請人的文件有問題，且來自同一間中介公司，於是展開深入調查，結果發現有人涉以偽造的申請人文件，包括申請人及僱主資料，為一些不合資格，無法以正常途徑來港的海外人士申請來港工作，並從中收取每人1.8萬元至2.5萬元不等的高昂收費，是正常的3千至4千元收費的6倍。

檢數十份假文件4部電腦

至本周一，入境處人員認為時機成熟，掩至旺角突擊搜查該間外傭中介公司，拘捕2名涉案女主腦，檢獲數十份虛假文件及4部電腦。

梁國雄表示，初步調查相信該間

中介人公司於去年中開始運作，集團涉嫌利用假文件招攬外地人來港從事非法工作，但初步並無資料顯示他們從事賣淫活動。

揭35宗問題申請阻截22宗

梁國雄續稱，在5月份揭發該35宗有問題的申請後，處方即時採取行動阻截當中22宗申請，但另外13宗已成功獲批入境，由於對方使用的全部是虛假資料，目前該處正設法追查有關申請人下落，並進一步調查是否有更多同類個案，故此不排除稍後會有更多人被捕。但他強調今次只是個別案件，暫未發現以虛假文件申請外傭簽證成為趨勢。

入境處首席入境事務主任黃然生表示，調查顯示涉案中介人公司有招攬本地人提供住址證明及入息證明作為假文件，再協助有意來港的外地人士，以受聘為外傭為由申請簽證來港工作，不排除有僱主在知情下聘請有關外傭。根據現行相關法例，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入獄14年及罰款15萬元。